

# 聲請撤回告訴狀

股別：

貴署 年度 字第 號聲請人告訴被告

涉嫌 一案，現因雙方和解為息事寧人，願不再追究

，依刑事訴訟法第 238 條第 1 項規定撤回告訴，並同意以簡式處分書為之，請予准許。

此 致

臺灣 地方檢察署公鑒

聲 請 人： (簽名蓋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